证券代码: 002389 证券简称: 航天彩虹 公告编号: 2020-026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会计准则。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 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 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

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但应当对首次执行该准则的当年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进行调整。该准则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事项。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及公司业务运行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